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二)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主要职能：开展基本公卫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发展特色专科，积极推行分级诊疗，加强医联体建设，与市中心医院签订医联体合作，专家定期坐诊、培训，医疗服务质量得到持续改进；精神文明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群众看病就医满意度进一步提高，真正实现了“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的发展模式。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属于新洲区卫健局下属二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 0 个、事业单位 1 个(含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总编制人数 10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8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8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6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9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 1.落实基础的医疗服务工作；
- 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常抓不懈；

3.积极参与应对各种突发公共卫生防控。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4年部门预算总收入2459.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2.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1526.95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二)2024年部门预算总支出2459.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9.63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3.9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19.5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6.08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32.68万元，其中：当年预算932.6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9.67万元，增长8.07%；上年结转0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910.49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8.45万元，增长8.13%。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849.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经费。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1.1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22.19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 1.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 3.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数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5 万元。包括：货物类 4.5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三) 新增资产配置预算情况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没有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安排。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

(五)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机关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六)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医疗体检车 1 辆。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市新洲区旧街街武政路 11 号

联系人：胡海霞

联系电话：18771007608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2024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一、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收支总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3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919.4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3.22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99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19.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1526.95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86.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59.63	本年支出合计	2459.6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459.63	支 出 总 计	2459.63

收入总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2459.63	2459.63	2459.63
本年收入	小计	2459.63	2459.63	2459.63
	一般公共预算	932.68	932.68	93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1526.95	1526.95	1526.9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支出总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59.63	2459.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3.99	253.9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59	5.5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59	5.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8.41	248.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5.61	165.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80	8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9.56	2019.56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866.87	1866.87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866.87	1866.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2.69	152.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00	54.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69	98.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08	186.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08	186.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28	159.2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80	26.8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32.68	一、本年支出	932.6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2.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919.46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13.22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0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624.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30.2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32.68	支 出 总 计	932.6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2.68	932.68	910.49	2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80	177.80	177.8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91	3.91	3.91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91	3.91	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89	173.89	173.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92	115.92	115.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96	57.96	57.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4.62	624.62	602.43	22.1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04.89	504.89	482.70	22.19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04.89	504.89	482.70	2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73	119.73	119.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80	37.80	37.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1.94	81.94	8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26	130.26	130.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26	130.26	130.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50	111.50	111.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76	18.76	18.7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32.68	910.49	22.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9.30	849.30	
30101	基本工资	255.04	255.04	
30102	津贴补贴	52.07	52.07	
30107	绩效工资	175.22	175.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92	115.9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96	57.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0	37.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10	39.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1	3.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50	111.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77	0.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9		22.19
30202	印刷费	13.22		13.2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7		8.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19	61.19	
30302	退休费	11.13	11.13	
30305	生活补助	7.06	7.06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84	42.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0.1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	0	0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旧街中心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59.63	932.68						1,526.95
208	新洲区卫生健康局		2,459.63	932.68						1,526.95
208018	旧街卫生院		2,459.63	932.68						1,526.95
1	人员经费		1,274.47	910.49						363.99
42011722208R000000426	基本工资	旧街卫生院	364.34	255.04						109.30
42011722208R000000428	岗位(特岗)津贴	旧街卫生院	0.40	0.28						0.12
42011722208R000000429	保留津贴	旧街卫生院	5.58	3.90						1.67
42011722208R000000431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旧街卫生院	19.70	13.79						5.91
42011722208R000000432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旧街卫生院	26.80	18.76						8.04
42011722208R000000433	交通补贴	旧街卫生院	21.91	15.34						6.57
		旧街卫	250.32	175.22						75.10

42011722208R000000436	绩效工资	卫生院										
42011722208R000000439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旧街卫生院	165.61	115.92								49.68
42011722208R000000440	职业年金	旧街卫生院	82.80	57.96								24.84
42011722208R00000044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旧街卫生院	54.00	37.80								16.20
42011722208R000000442	公务员医疗补助	旧街卫生院	55.86	39.10								16.76
42011722208R000000443	失业保险缴费	旧街卫生院	4.34	3.04								1.30
42011722208R000000444	工伤保险缴费	旧街卫生院	1.24	0.87								0.37
42011722208R000000447	住房公积金	旧街卫生院	159.28	111.50								47.79
42011722208R000000449	女职工卫生费	旧街卫生院	1.10	0.77								0.33
42011722208R000000461	遗属补助	旧街卫生院	7.06	7.06								
42011722208R000000468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旧街卫生院	42.84	42.84								
42011722208R000000470	退休其他津补贴	旧街卫生院	11.13	11.13								
42011722208R000000472	退休女职工卫	旧街卫生院	0.17	0.17								

	生费										
2	公用经费		1,185.16	22.19							1,162.97
42011722208Y000000150	在职人员公用	旧街卫生院	1,167.08	13.22							1,153.86
42011722208Y000000151	离退休人员公用	旧街卫生院	8.97	8.97							
42011722208Y000000156	三费计提	旧街卫生院	9.11								9.1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					
填报人	胡海霞	联系电话	1877100760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32.68	37.92%	2022年	2023年
		其他资金	1526.95	62.08%	1009.71	967.6
		合计	2459.63	100.00%	1906.23	1830.61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2459.63	100.00%	1906.23	1830.61
		项目支出				
		合计	2459.63	100.00%	1906.23	1830.61
部门职能概述	旧街中心卫生院主要职能是为辖区人民提供预防控制、计划免疫、妇幼保健、健康教育、康复、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以及常见病、多发病、地方病诊治和中医适宜技术推广等综合服务，并承担对村卫生室业务的管理和技术指导。					
年度工作任务	<p>一、提供公共卫生服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担本辖区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 2. 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 3. 提供并组织实施本辖区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 4. 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本辖区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 5. 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 6. 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 7. 对本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登记管理，进行健康危险因素调查和一般体格检查，开展健康指导。 8. 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9. 对本辖区严重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治疗随访和康复指导。 					

	<p>10. 负责本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p> <p>11. 做好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p>				
	<p>二、提供基本医疗服务</p> <p>1. 使用农村适宜医疗技术和中医药技术，正确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承担乡村现场应急救护、转诊服务和康复服务。</p> <p>2. 健全消毒、隔离制度，遵守无菌操作规程，加强医疗质量管理。做好医疗废物处理和污水、污物无害化处理。</p> <p>3. 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为实施一体化管理的村卫生室统一代购药品。</p>				
	<p>三、公共卫生监督协管</p> <p>1. 协助有关部门定期对本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与监督。</p> <p>2. 严格执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规定，履行定点医疗机构职责，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协助监督及服务性工作。</p> <p>3. 深入推进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对村卫生室实行以行政、人员、业务、药品、财产为基本内容的“五统一”规范管理；负责村卫生室的技术指导和乡村医生培训等工作。</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确保公立医院的公益性，提供优质医疗服务</p> <p>目标 2：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达到区、市要求</p>		<p>目标 1：提高医疗质量和水平，减轻群众看病负担。</p> <p>目标 2：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孕产妇、65 岁以上老年人、高血压患者、二型糖尿病患者、重精患者和肺结核患者等 7 类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达到区、市要求</p> <p>目标 3：加强乡医培训，提高乡医的医疗水平和服务态度，提高村民医疗保障</p>		
长期目标 1:	确保公立医院的公益性，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药使用占比	≥70%	≥70%
			基药零差率销售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老百姓服务的民生工程	持续创建	持续创建	

			医患关系和谐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长期目标 2: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达到区、市要求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辖区居民建立健康档案	建档率≥90%		≥90%	
			老年人健康管理	建档率≥85%		≥85%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者规范管理	管理率=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充分享有基本公卫服务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年度目标 1:	提高医疗质量和水平，减轻群众看病负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药使用占比	≥70%	≥70%	≥70%	计划标准
			药品零差率销售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完成时限	12月	12月	12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老百姓服务的民生工程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医患关系和谐度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策导向，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长期	长期	长期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孕产妇、65岁以上老年人、高血压患者、二型糖尿病患者、重精患者和肺结核患者等7类重点人群健康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达到区、市要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视力筛查覆盖率	≥92%	≥92%	≥92%	计划标准	

	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65岁老人体检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全面覆盖	全面覆盖	全面覆盖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逐年缩小	逐年缩小	逐年缩小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3%	≥93%	≥93%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加强乡医培训,提高乡医的医疗水平和服务态度,提高村民医疗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覆盖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在职、退休乡医养老金发放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乡医培训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医医疗水平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乡医服务态度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备注: 1. “整体绩效目标”: 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 “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 “满意度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 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武汉市新洲区旧街中心卫生院没有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故没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